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1) 主要交易 — 建議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A股股份
及
支付現金購買上海證券100%股權
及
(2) 申請清洗豁免**

**上海證券交易所受理本次建議交易項下發行
代價A股股份購買資產申請**

茲提述(其中包括)(i)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六日、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六年八月七日及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及(ii)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日之通函(「通函」)，各自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次建議交易。除非另有說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司欣然宣佈，公司已收到上海證券交易所出具的《關於受理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發行股份購買資產申請的通知》(上證上審(併購重組)[2026]78號)。上海證券交易所依據相關規定對公司就本次建議交易報送的申請文件進行了核對，認為申請文件齊備，符合法定形式，決定予以受理並依法進行審核。

本次建議交易仍須獲得(其中包括)上海證券交易所對本次建議交易的同意以及中國證監會對本次建議交易的核准及註冊。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達成餘下條件另行刊發公告。

本次建議交易的完成須待若干條件達成，未必會進行。本次建議交易完成的條件包括（其中包括）適用主管機關批准、核准及／或註冊。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磊

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磊先生、魯偉銘先生和盧大印先生；非執行董事劉煒先生、楊波先生、石磊先生、李芸女士、徐永淼先生、任志祥先生和孫維東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弘先生、馮興東先生、羅新宇先生、陳漢先生和朱凱先生。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